

谈时间梁实秋读后感(大全8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可是读后感怎么写才合适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谈时间梁实秋读后感篇一

天气似乎越来越冷了，忙碌的一年也过去了一大半的时间，对一个生活工作在固定城市或者偶尔出行周边城市的人来说，天气的变化就是一个时间流逝的信号，四季更迭，年复一年，在时间的定义里面永远不会停止。时间的年轮不知疲倦地转动着，与之并行的是步履蹒跚的人类，我们总是喊累，感叹时间流逝太快未活出人生的精彩、抱怨工作压力太大跟不上日新月异的变化、痛恨社会秩序里的不公却无法改变的无奈。我们都很累，都渴望别人体谅我们的累，并允许我们暂停前进的步伐，好好享受这个时刻。可是，并没有人考虑过时间本身到底会不会累，它会累吗，每时每刻都在工作，它好像没有抱怨过呢，不对，或许同我们一样，在某个结束一天忙碌工作后的凌晨，走在不知是照亮夜晚还是照亮清晨的路灯下，也曾悄声喊累，而后却又转身走向回家的路途，因为我们知道，即使再累，也不能停下脚步。

越长大越懂得要从真正意义上热爱生命，并懂得“热爱生命”这四个字包含的含义。我们赤裸裸地来到这个世界，也终将赤裸裸地回去，在时间的往返复始中，我们能跨越的不过百年而已，而在时间的长河中这只不过是沧海一粟。突然想起前段时间的一部电影《寻梦环游记》，电影里面有一段台词特别的催泪：“当这个世上没有任何人记得你，你也将从这里彻底消失”。确实如此，生而为人，我们与除自己之外的人都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我们都记得彼此，这些人包括我们的亲人、朋友、恋人等等，我们会一起沟通、相互拥

抱、做很多很多幸福快乐的事情，通过电影中的影射就是这些人以及我们彼此的联系构成了我们的生活，也是我们存在这个时空的“印证”，当世间没有人记得你，在心里甚至没有一丝关于你的记忆的时候，你将彻底地消失，不会再留下一丝痕迹。这一个过程是一点一点进行的，因为你在别人的记忆里面是一点一点消失的。但是，我想说：这个世界还很美。经典电影《入殓师》有一句话：“死可能是一道门，逝去并不是终结，而是超越，走向下一程。路上小心，总会再见的。”

谈时间梁实秋读后感篇二

赶高铁时习惯性的在候车厅书店翻翻捡捡，然后就看到这本整体设计低调淡雅，封面清新安静的《时间的果》，作者黎戈。看第一页的序——树状的幸福，不疾不徐娓娓道来中可见遣词用句的灵气通透和冷静克制，就觉得喜欢，随机翻了后面几页便买了下来，之后读了一遍觉得不过瘾，断断续续又读了两遍，如细品一杯上好的碧螺春，清香优雅、柔和清澈，余味无穷。

前几年经常熬夜加班导致身体处于亚健康状态，人也变得有点焦躁，于是想慢慢找到属于自己的规律和节奏，可以不必慌慌张张的往前赶那已知的终点，而忽略一路多彩斑斓的风景，所以近两年有意识的放慢节奏，简化人际往来，以调养身体和多一些时间体味生活。随着工作和生活节奏的调整，紧绷如满弓的状态慢慢舒缓松弛，浮躁焦虑的内心渐趋平和从容。生活中的选择也多偏于宁静致远中的细水流长，而非慷慨激烈的热血沸腾。

这本书很契合我现在的状态，让人看的平静宁和。全书分为叶舟和根岸两部分，前者是作者对书、电影、各种人物的分析体会，后者是作者自身生活经历的记录和感受。前部分令人惊叹于作者渊博的知识面和独到的拆分比对能力，将看过的书籍整合揉碎在一起抽丝剥茧后梳理出自己的阅读体验，

直至查阅作者的背景资料知她多年来保持每日十万字的阅读量，而且会以考究的心态去系统性的查阅相关资料，也就难怪了！后部分作者写自己生活经历中所闻所见所感的一切，着眼细微，笔调细腻，在那一点一滴铺成开来的叙述中，你可以看到南京城里热气腾腾的日常生活，安静的伫立在烟雨中的古城墙和墙脚下摇曳的各式野花，庭院里的“金井梧桐一叶飘”，也可以看到作者因老公生意牵绊多年奔波于官司中，同时几年中相继面对自己生病住院、孩子车祸住院、母亲几近失明、父亲癌症去世的变故，然生活本质的沉重没有改变作者应对的坦然豁达，一点点耐心的去拆解生活给出的题。作者那一篇篇恬淡雅致的文字是浸润过柴米油盐和悲欢离合后的水到渠成，并非凌驾于人间烟火之上的风花雪月。生活的重与碎给予了她内心的轻和灵！这也是我喜欢她的原因。

“是谁来自山川湖海，却在傍晚的暄暄人流中，飞奔向昼夜、厨房和爱？对尘世烟火的热恋，对精神世界绝美风景的渴求，这两者，在我心中角力多年，终于拧成一股狂奔的热力。在轻与重，上与下之间，跑，是一个最好的平衡。”这或许是作者的自我写照，也是大多数的我们的写照！

谈时间梁实秋读后感篇三

《暗时间》是一本讲述关于对时间的认识，分配与全面利用的书，但是如果在讲的细些，那就可以说是作者本人的全方面“修炼笔记”，因为《暗时间》囊括了各种各样的方法论，无论是学习的方法论，还是时间管理的方法论，思维的方法论，认识到书写的必要性的方法论，面对问题的思维的方法论。

作者的种种对方法论不同的观点循序渐进的在引导着我如何成为一个能够充分利用暗时间的人，并在无形之中多处一大块生命，同时也许也会发现成为这样的人似乎玩的.不比别人少，看的不比别人多，但不知咋么的就是走得比一般人更好更远。

如果说人的一生是那一幅幅壮美绝伦的山水画，那么那个人对暗时间的利用就是那一笔笔炉火纯青的勾描。

如果说人的一生是那一棵棵盘虬卧龙的古树，那么那个人对暗时间的利用就是那一根根深深扎根于地下的根脉。

如果说人的一生是那一项项突破创新的实验，那么那个人对暗时间的利用就是那一次次精密的调试。

也就是有这样一个人——亚历山大亚历山德洛维奇柳比歇夫，他在他的一生中可以说并没有建树过什么轰轰烈烈的丰功伟绩，看是他却建树的要比功绩的意义更为重大——过得很好的一生。他像是果戈里笔下的阿卡基阿卡基耶维奇。他在抄抄写写中找到了乐趣，他在学书中也很愿意发现新的事实，结果就是他写了许多东西备而不用。同时，凡是最重要的著作，他都会写提纲，再进行分析研究。这样的读书方式使青年时代的柳比歇夫在某种意义上落后于别人，因为他看书岁精细却不够多，即使别人看书比较浮皮潦草，却总也在某些方面胜过了他。但随着岁月的推移，他对阅读量的库存渐渐比别人多了起来，也远比别人丰富。

日复一日，年复一年，这样的方法让他的优点越来越突出。他仿佛什么都是提前几十年计算好的，仿佛连他的长寿都是事先预计到的，他似乎将什么事情都考虑的周周到到，甚至连空闲的时间也充分利用起来。

就像在克里米亚，他就已经注意到路上边走边打毛衣的女人，他从中领悟到许多，于是，他的每一次散步，都用来捕捉他要研究的昆虫，在那些废话连篇的会议上，他在底下默默地演算习题他对暗时间的利用，考虑得无微不至，他借助一种内在的注意力，感觉得到时针在钟面上移动——对他而言，时间的流逝是看得见摸得着的，他仿佛置身于这急流中，感受着光阴冷冰冰地流逝。

也只有像柳比歇夫这样的人，才是时间的朋友，他了解时间的一切行动——自顾自的流逝，也只有充分了解世间的人，才可以充分利用时间之间得间隙——暗时间。柳比歇夫就是依靠他那对按时间最合理的使用那个方法，一手造就了自己与过得很好的一生。

喜欢《暗时间》也许是对可以充分利用暗时间的向往，亦或是对柳比歇夫那般奇特的一生的向往，《暗时间》给了我一个不一般的梦想，一个需要抓住每分每秒的梦想——为自己量身打造一个属于自己的完美人生，充分利用暗时间走得比别人更好更远。

谈时间梁实秋读后感篇四

在20xx年的最后一天，写下这篇读后感，我觉得会更有意义。这是朋友@大猫felix送给我的一本书，只读了一半，就让我有一种耳目一新的感觉。所以，非常愿意写下一些自己的感想，这也是我对朋友的一个承诺。

这本书的作者叫刘未鹏，84年出生，现就职于微软亚洲研究院。是个非常优秀的年轻人，看了他的著作和博客，让我真正体会到了“有志不在年高，无志空活百岁”的尴尬。

这本书主要是作者博客中一些文章的集合，分成三个部分：1. 暗时间2. 思维改变生活3. 跟波利亚学解题。个人感觉，其中给我印象最深的是第二部分：思维改变生活。

先说第一部分：作者主要以自身的经历，结合心理学的理论，阐述了如何更好地利用时间学习和个人成长。很多内容对于我们这些gtd玩家来说，并不陌生。作者在心理学方面的知识基础，却让这些内容变得更加地有趣。让我记忆比较深刻的是这样一段内容：

“这是一个细节，但我相信不是所有人都有勇气上去拦住名

人问普通问题的，我们会给自己找很多很多的理由和借口，我想最常见的应该是两个原因：

1. 如果被批评了自尊心会受到打击。
2. 认为问了也问不出特别的信息。

然而事实却是相反：

1. 自尊心受到打击算不上实质性的损失。
2. 你想不出能问出什么特别的信息并不代表就真的问不到重要的信息。别把不知道当成没有。”

第二章是我认为本书的精华部分，“逃出你的肖申克”是其中精华中的精华。作者把我们头脑中认知、思考上的偏差形容为我们头脑中的肖申克。作者在这里用了很多社会心理学方面的知识，对我们经常出现的认知偏差进行了阐述。看完这一章后，竟然激发起了我对研究心理学的兴趣。事实上，我们所做的每一个决策，心里的每一分喜悦，每一份恐惧，每一份担忧，都是我们心里上得出的结果。正所谓“万事有因就有果”，任何事情都是由原因的。只是以前我们不知道，或者我们没有注意到。看完这本书后，我忽然有了一个想法。准备去学习剖析一下经常困扰我们的一些思想中的负面情绪的由来，从而知道如何化解并最终战胜它们。这是一个很艰难的课题，但我相信这对我们的心智成长会有很大的好处。

谈时间梁实秋读后感篇五

1、我们很多人可能都有这样的尴尬，在假期之前，总是信心满满，觉得可以做好多事情，可是真正到了假期，睡睡懒觉、看看电视、刷刷朋友圈，时间一晃就逛去了，结果就是大把的好时光啥正事也没干。

当然，还有很多类似的情况：说好的要早睡早起呢，可是到凌晨了还在刷着抖音停不下来；说好的要每天运动呢，可是下班一回到家只想葛优躺；说好的健康饮食呢，可看到烧烤小龙虾又流口水.....

2、只能怪我们的自制力不够强？其实问题不只这么简单。我们的大脑经过漫长的年代进化而来，有一些本能反应（低级认知模块）是适应远古时代的。例如，在远古时代，人类吃甜食是有好处的，因为甜食有足够的热量，为人类战胜饥饿提供了巨大帮助。因此，在本能的支配下，看到甜食我们就想吃。虽然理性（高级认知模块）告诉我们，高糖高脂肪的东西不宜多吃。

原始的本能反应往往拥有更强大的力量，因为它是在千万年的进化长河中生存下来的。而理性则是相对较近的年代人类刚刚才拥有的。只要我们的低级模块首先认定了一件事情，理性思维便很容易屈从于低级模块发下的命令。

3、所以说，自制是一件痛苦的事情，高级认知模块知道怎么做才是对的，低级认知模块却不买账，少数意志比较坚定的人可以抵制本能的诱惑，可对于一般人来说却很难。我们可以使用的一个办法是刻意练习，练习用理性去思考问题。大脑符合用进废退的原理，如果经常用高级认知模块去思考，那么这块区域就会越来越强大，这样形成一种思维习惯后，我们的低级认知模块就无可奈何，只能灰溜溜地投降了。

4、这样的刻意练习，可能会让我们觉得不舒服，但只有走出舒适区，勇敢地去面对挑战，才能获得更好的生活。正所谓，困难的路越走越容易，容易的路越走越艰难。让高级认知模块支配的大脑，才能够拥有高级的人生。

谈时间梁实秋读后感篇六

秋是萧瑟的，伴着秋雨，伴着落花。

偶然的一个机会，让我遇见了黎戈的这本读书笔记《时间的果》。本以为随意读读，消磨一下gotrain上的时间，结果一拿起就爱不释手，感觉自己突然又回到了那段废寝忘食读休闲书目的大学时光。

黎戈的文字是清澈的、安静的，时而像山谷里的泉水，叮咚叮咚地绕山而行，给人一种空山静远的感觉；时而又像冬日午后的暖阳，照在身上，温暖舒适；时而像杯中的黑咖啡，苦涩但余香缥缈；时而又像一杯淡淡的绿茶，幽香得令人回味.....比如，在介绍西班牙诗人赛尔努达的时候，她着重强调他诗歌的美，“它的美总是被它自己的盛开刺穿”。她是这样描述他的语言的：“他不停变换着文字的容器，以盛放流淌溢出的诗情。他一路精简着语言，在饱满之中留白一把剑，不是看铁匠铸剑的工艺，而是闭上眼睛，回味剑客舞动它的手势。词语止步处，诗歌开始吟唱.....”

黎戈的语言变换无穷，在介绍莫兰迪的画时，她说：莫兰迪的画让人从喧闹的城市逃逸出来。如果他的画能够发音，大概会是夜间大海的涌浪声，单音节地往复，却又辽阔致远。

《时间的果》的内容丰富多彩，而且通俗易懂。有关读书笔记内容的作品其实很多，比如爱默生的《西方正典》、梁文道的《我读-陪你读到世界尽头》等等。《西方正典》是美、加等国语言专业学生的必读书目之一。我在国内的时候，也曾读过一部分，但不知是翻译的问题，还是我自己的水平有限，读起来总觉得太深奥，有种抓不住的感觉。梁文道的《我读-陪你读到世界尽头》，侧重点好像在历史和政治领域，文字也略显干涩。

读黎戈的文字，总会产生共鸣，而且很想沿着她的介绍，顺藤摸瓜地去找她文中提到的其它作品，那种感觉就像在美国写毕业论文的时候，开题报告一通过，就要按照referencelist上的书目，去翻阅所有相关的文章，几百篇、几百篇的通读，那种一丝不苟、精益求精的致学态度好像突

然又回到我身上。

读黎戈的文字，总是有种亲切感。她把人的成长比喻成一棵树，常有的小心思、小情绪会自开自落，瞬间即逝。其实，这些小情绪就是“我”这棵树的“落叶”。多形象的比喻啊！

读黎戈的文字，宛如在落叶飘飞的秋日里漫步，安静的不止是林中潺潺的小溪，还有我那颗驿动的心。

谈时间梁实秋读后感篇七

翻开黎戈《时间的果》序言——树状的幸福，被惊艳了。讶于有人对时间理解竟如此干净透彻，忍不住拍照发给好友，并兴冲冲地上网下了订单，期许朋友能第一时间收到赠书。

给月说三五天就能把书读完，然后仔细整理一份笔记。没想拖了半月，才用支离破碎的时间完成任务。当然，不高兴倒不至于对时间利用的拖沓，而是书的内容和序言略有差距，几乎可以断定，序言是作者最后才郑重写上去的，而不是从纷繁的生活笔记里面摘取了一篇佳作。毫无疑问，序言是全书最精华的部分，如作者所说，如果书是树，那序言就是枝干，其余的文章倒像招展的枝叶。

那些招展的枝叶，是作者对生活的细微体察，也是絮絮叨叨的生活日记，并不完整的生活片段。夹杂着日本文学的鸡毛蒜皮，西方文学的貌合神离，知名或者不知名的花花草草，来承载着作者的映像。

不能说文字没有温度，黎戈自己就很有意这点。只是温度少了厚度，这种温度与厚度并非来自夏日里被摇碎的阳光，而是来自被我们思想辐射的生活。并非来自林林总总光怪陆离的阅读之森，而是来自我们对喜爱作品的深度思考。并非来自虚化或者不虚化的意象，而是来自生活无时无刻不在的敲打和锤炼铸造的韧劲。只有这样淬炼的文字才能兼具温度与

厚度，这正是我不喜欢的地方。

至于作者每天不低于十万字的阅读量，且不说是是否夸大，然而我认为正是这十万字，摊薄了文字的厚度。阅读获得的体验是需要蚀刻在生活的电板中的，就像不管多么巨量的晶体管，始终要蚀刻到那小小的cpu方块上才能发挥作用。正是因为生活的矛盾与冲突，理想的压抑与折转，在高速流逝的时间长河中，我们才能发现沉淀下来的东西。如果时间本身都缓慢无比流淌着，那所有的都留下来，无论好的还是不好的，你无法提炼，无法利用，直至河道淤塞，源流枯竭。

想起很久以前在学校旁边的旧书店淘到的一本散文集，在里面，你才真正能够体验时间的温暖与醇厚。那本书现在遗失了，但我隐约还能记起部分作者的大名——沈从文、张爱玲、林语堂、余秋雨、三毛、冯骥才、林徽因、徐志摩、朱自清、谢婉莹……这本散文集是我对散文理解的分水岭，质朴甚至显得粗粝的文字，却如老艺人的刻刀，将生活篆刻出它应有的模样和味道。

时间是什么？它是百年高僧涅槃留下的舍利，它是千年文明迭代传唱的青史，它是万年高温高压晶化的钻石，它是生命的刻刀，剥离生命所有的浮华与愆业，留下本真的璀璨，或消散。

最后，以身为壤，愿时间结果！

谈时间梁实秋读后感篇八

寒假里，我终于读完了马嘉恺写的长篇童话小说《时间之城》。这部《时间之城》讲的是：有一对兄妹，石久和千幽子，他们有一天误入了时间之城，石久变成了毛绒玩具，千幽子历尽了千辛万苦，在侦探从从果果、查特里警官、哈贝阿姨和其他热心人的帮助下，最终将哥哥变回人，并把哥哥和自己带回了现在的世界。

在我们现在的世界里，人们出生、成长、衰老，最终死去，这中间的时间都是从时间之城里面造出来的。如果不小心误入了时间之城，有些人因为贪玩会变成毛绒玩具，最后被灵魂工厂的机器转化成时间；有些人会被困在时间之城，永远回不去了。如果想回到原来的世界，救回自己的亲人，就必须做一件让时间之城认为对它有帮助的事情。

千幽子做了什么样的好事呢？原来，她愿意用自己的生命去救另外一个变成“吃公路怪物”的小男孩。因为，这个小男孩也非常不幸，他先变成了毛绒玩具，为了不被灵魂工厂的机器转化成时间，他不得不向“暗神”出卖灵魂，变成了害死很多人的“吃公路怪物”。其实，小男孩也不想做那么多坏事情，他只是饿得不行了，才会去吃公路，才会在无意中咬死、踩死许多人。在千幽子的努力下，小男孩不用再“吃公路怪物”了，他变成了时间花园的守护者，让那些靠近时间之城的好人赶快离开。

我喜欢里面可爱执着的千幽子、勇敢机智的从从果果、打麻将打出老茧但心地非常善良的哈贝阿姨，但我更喜欢那个整天笑哈哈、瘦瘦的查特里警官，他为了救千幽子，失去了自己逃生的机会。读到这里，我的眼泪都快掉下来了。

这本书让我感到了友情的力量，我也要学习千幽子的正直和执着。这本书不仅很好看，而且用词非常优美，仿佛在看动画片一样，我希望能早点看到《时间之城》的动画版。希望大家都能去读一下这本书。最后，我告诉大家一件好玩的事情：从从果果其实就是千幽子的哥哥一石久。怎么回事呢？请大家到书里找答案吧！